

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文件

泉医专教〔2025〕11号

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上学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的通知

各学院、基础医学部、社科公共部：

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是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之一，是学校加强教学管理，提高教师教学水平，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。为进一步加强课堂教学质量的过程性监控，提高评价的科学性和合理性，请各院部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方案(修订)〉的通知》(泉医专〔2024〕11号)的要求，组织安排开展 2024-2025 学年上学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活动。

请各院、部组织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小组，对 2024-2025 学年上学期本院、部所有老师（包括兼职老师）进行客观评价。填写《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汇总表》。校级督导评价和学生评价分数由教务处发给各院部，请各院、部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下午下

班前将《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汇总表》电子版发给教务处吴海容邮箱（263991090@qq.com），同时将纸质版加盖院、部公章后，交至教务处存档。

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

2025 年 1 月 17 日

附件：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汇总表

— 学年 学期

院、部盖章：

[illegible]